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ST三圣 公告编号:2025-83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变更、取消、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名称: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或“本次会议”)

(二)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 12月 29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 12月 29日 9:15-9:25;9: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 12月 29日 9:15-9:25;9:3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花木公园云汉大道 99号公司 116 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七)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股东代表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监高及财务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2.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重庆)律师事务所彭东律师和李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3.会议议程及情况:

1.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经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58%;反对 1,79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11%;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1%。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重大诉讼、仲裁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3,980,0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1,71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3%;弃权 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6%。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